

岫岩满族自治县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预算公开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目录

1.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类预算表
2.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政府经济分类）
4.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部门经济分类）
5.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性支出明细表
6.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说明
7.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汇总情况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类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22.7	223.56	0.86	0.38%
(一) 税收收入	222.7	223.56	0.86	0.38%
1. 增值税	98.3	105.56	7.26	7.38%
其中：改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7.3	21	13.7	187%
3. 个人所得税	7.6	8	0.4	5.2%
4. 资源税	25.9	27	1.1	4.2%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	6	-0.7	-10.4%
6. 房产税	10.5	8	-2.5	-23.8%
7. 印花稅	1.6	2	0.4	25%
8. 城镇土地使用税	61.6	43	-18.6	-30.1%
9. 土地增值税				
10. 车船税				
11. 耕地占用税				
12. 契税	3.2	3	-0.2	-6.2%
13. 烟叶税				
14. 环境保护税				
15. 其他税收收入				
(二) 非税收入	16.3	6	-10.3	-63.1%
1. 专项收入	3.8	4	0.2	5.2%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类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3. 罚没收入	11.9	2	-9.9	-83%
4.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6	0	-0.6	-1
6. 捐赠收入				
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8.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				
税务部门				
财政部门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类预算表

单位：万元

代码	项目 名称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201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合计	797.06	863.56	66.5	8.3%
20101	一般公共服务	612.81	671.76	58.95	9.6%
2010101	人大事务				
2010101	行政运行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104	人大会议				
2010108	代表工作				
20102	政协事务				
2010201	行政运行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204	政协会议				
2010205	委员视察				
2010206	参政议政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7.81	656.76	48.95	8%
2010301	行政运行	324.52	313.94	-10.58	-3.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	159	39	32.5%
2010308	信访事务	5		-5	-1
2010350	事业运行	158.29	183.82	25.53	16.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10401	行政运行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450	事业运行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010501	行政运行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506	统计管理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010550	事业运行				
20106	财政事务				
2010601	行政运行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650	事业运行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107	税收事务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20108	审计事务				
2010801	行政运行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850	事业运行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11101	行政运行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1150	事业运行				
20113	商贸事务				
2011301	行政运行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1308	招商引资				
2011350	事业运行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0123	民族事务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012801	行政运行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12901	行政运行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	5		
2013101	行政运行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150	事业运行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	5			
20132	组织事务					
2013201	行政运行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250	事业运行					
20133	宣传事务					
2013301	行政运行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350	事业运行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0134	统战事务					
2013401	行政运行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404	宗教事务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13601	行政运行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650	事业运行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13801	行政运行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13850	事业运行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140	信访事务	10	10	10%	
2014004	信访业务	10	10	10%	
203	国防支出				
20306	国防动员				
2030601	兵役征集				
2030607	民兵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02	公安				
2040201	行政运行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040220	执法办案				
2040250	事业运行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406	司法				

2040601	行政运行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040605	普法宣传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40610	社区矫正				
2040612	法治建设				
2040650	事业运行				
205	教育支出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050101	行政运行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502	普通教育				
2050201	学前教育				
2050202	小学教育				
2050203	初中教育				
2050204	高中教育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503	职业教育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050303	技校教育				
20507	特殊教育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0801	教师进修				
2050802	干部教育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060702	科普活动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70101	行政运行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108	文化活动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702	文物				
2070204	文物保护				
2070205	博物馆				
20703	体育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5	79.72	16.87	2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80101	行政运行					
2080150	事业运行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80201	行政运行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85	63.12	0.27	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	1.88	-0.24	1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4	0.54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9	53.7	3.91	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	7	-3.4	-32.6%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07	就业补助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0808	抚恤	0	16.6	16.6	
2080801	死亡抚恤	0	16.6	16.6	
2080802	伤残抚恤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的生活补助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809	退役安置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10	社会福利				
2081002	老年福利				
2081004	殡葬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01	行政运行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20	临时救助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6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82801	行政运行				
2082804	拥军优属				
2082850	事业运行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76	21.6	-18.16	-45.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100101	行政运行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1002	公立医院					
2100201	综合医院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1004	公共卫生	20	0	-2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	0	-20		
21001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6	21.6	1.84		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9	10.5	0.21		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7	10.8	1.33		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	0.3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101501	行政运行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1550	事业运行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103	污染防治				
2110302	水体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110401	生态保护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5	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20101	行政运行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1205	城乡社区卫生	0	5	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3	农林水支出	0	5	5			
21301	农业农村	50	51	1			2%
2130101	行政运行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0104	事业运行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2130153	农田建设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302	林业和草原	0	5	5			
2130204	事业单位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0	5	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1303	水利	50	30	-20			-40%
2130301	行政运行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5	20	-15	-42%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130314	防汛	15	10	-5	-33%
2130315	抗旱				
2130316	农村水利				
2130335	农村供水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30501	行政运行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130550	事业运行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0	16	16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0	16	16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140101	行政运行					
2140104	公路建设					
2140106	公路养护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150501	行政运行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160250	事业运行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00101	行政运行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0150	事业运行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2005	气象事务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4	34.48	2.84	8.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64	34.48	2.84	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64	34.48	2.84	8.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240101	行政运行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0109	应急管理					
2240150	事业运行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灭火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2902	年初预留					
22999	其他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212	四、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32	九、债务付息支出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233	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政府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类	款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	863.56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85.05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1.74
	02	社会保障缴费	38.68
	03	住房公积金	16.93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7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12
	01	办公经费	148.81
	02	会议费	1
	03	培训费	10.31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05	委托业务费	
	06	公务接待费	

	07	费用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09	维修(护)费	1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0
	02	基础设施建设	25
	06	设备购置	5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45.27
	01	工资福利支出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27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1	资本性支出(一)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12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2	助学金	45.7
	05	离退休费	9.42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3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部门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类	款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	863.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32
	01	基本工资	192.73
	02	津贴补贴	66.01
	03	奖金	23.7
	06	伙食补助费	61.8
	07	绩效工资	53.7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
	09	职业年金缴费	21.3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48
	13	住房公积金	67.7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5.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办公费	59
	02	印刷费	

	05	水费		
	06	电费		6
	07	邮电费		8
	08	取暖费		25.31
	11	差旅费		23
	13	维修(护)费		10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1
	16	培训费		
	17	公务接待费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26	劳务费		10.31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4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3.5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12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9.42
	03	退职(役)费	
	04	抚恤金	16.6
	05	生活补助	22.1
	06	救济费	7
	07	医疗费补助	
	09	奖励金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
310		资本性支出	3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2	办公设备购置	5
	05	基础设施建设	25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性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一、返还性支出	
按科目和项目分类划分：	
1. 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	
2. 所得税基数返还	
3.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4. 其他税收返还	
按地区划分：	
1. ××县	
2. ××区	
3. …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按科目和项目分类划分：	
1. 体制补助支出	
2. 均衡性转移支付	
3.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4. ××补助	
5. ………	
按地区划分：	
1. ××县	
2. ××区	
3. …	
三、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按科目和项目分类划分：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	
……	
2. 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	
……	
3. ………	
按地区划分：	
1. ××县	
2. ××区	
3. …	

注：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未做此项预算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说明

1.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编制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拟安排223.56万元，增加0.38%。

(1) 税收收入223.56万元，增加0.38%；

(2) 非税收入6万元，比上年减少10.3万元。

2. 岫岩满族自治县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863.56万元，比上年增加66.5万元。

2024 年，按照“先生活、后生产”的原则，从严从紧编制预算，优先保障基本公共服务等必要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671.76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9.72万元。

(3) 卫生健康支出21.6万元。

(4) 城乡社区支出5万元。

(5) 农林水支出51万元。

(6) 住房保障支出34.48万元。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三公”经费 预算汇总情况

2024 年牧牛镇人民政府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2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同上年。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同上年。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 万元，与上年一致。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运行费 2 万元，与上年一致，主要原因：各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公务用车费用支出。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 额	
	2023 年	2024 年
“三公”经费合计	2	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目录

1.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2.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3.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明细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说明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4.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 彩票公益金收入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 污水处理费收入				
9.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0.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上级财政补助性收入				
三、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四、上年结余收入				
五、调入资金				

注：牧牛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未做此项预算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节能环保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土地开发支出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城市公共设施				
5. 债务付息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6.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 调出资金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明细表

预算科目和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岫岩县对下转移支付预算合计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	
...	
二、	
...	
三、	
...	
按地区划分：	

单位：万元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无此项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目录

1.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表
2.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3.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性支出预算表
4. 牧牛镇人民政府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说明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1. 利润收入				
2. 股利、股息收入				
3. 股权转让收入				
4. 清算收入				
5.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上年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其中：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三供一业”移交不住支出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办公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其中：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其中：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4. 金融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中：资本性支出				
其他金融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调出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支出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支出总计				

注：牧牛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未做此项预算，2023年无此项支出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性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4年预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性支出合计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注：若无此项预算，请注明。

注：牧牛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未做此项预算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

注：牧牛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未做此项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目录

1.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2.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3.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说明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城乡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收入				
城乡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城乡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失业保险费收入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其他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收入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工伤保险费收入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注：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此项预算，2023年无此项支出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基本养老金				
丧葬抚恤补助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基本养老金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基础养老金支出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金				
医疗保险费				
丧葬抚恤补助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大病保险支出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工伤保险待遇				

注：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此项预算，2023年无此项支出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含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收支结余合计				
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年末滚存结余合计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三、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结余				
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四、失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失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五、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六、工伤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工伤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含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注：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此项预算，2023年无此项支出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说明

注：牧牛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未做此项预算

2023 年预算公开其他事项说明

目 录

1. 关于牧牛镇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 2024 年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3. 2024 年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6. 2024 年预算绩效开展情况说明
7. 2024 年牧牛镇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8. 2024 年牧牛镇基本建设支出预算表
9. 牧牛镇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2024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
(草案)

关于牧牛镇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报告（草案）

---2024 年 1 月 29 日在牧牛镇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 牧牛镇财政所 寇伟

各位代表：

我受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4 年财政预算报告（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
提出意见和建议。

报告分为两部分，即：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报告（草案）。

第一部分：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财政收入情况

2023 年财政总收入为 21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为 23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888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239 万元，其中：一是税收收入为 223 万元，
二是非税收入 16 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 1888 万元（其中乡镇定补 80 万元，专项补助和
均衡性补助 1808 万元）

二、财政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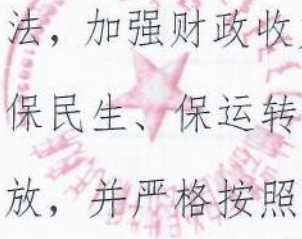
2023 年财政支出总计为 2138 万元。一是人员经费支出 536

万元（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离退休、遗属补助、抚恤金）。二是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190 万元。其中办公费 43 万元、电费 8 万元、取暖费 23 万元、差旅费 14 万元，邮电费 4 万元、维修费 8 万元、租赁费 1 万元、劳务费 17 万元、委托业务费 6 万元、其他交通费 19 万元、工会会费 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专用材料费 1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0 万元。三是资本性支出 1207 万元。其中包括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 1183 万元、大型修缮支出 8 万元、农村公共服务运行支出 16 万元。四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 万元。其中包括村干部工资 54 万元、离任正职村干部补助 2.4 万元、应急保险 15.5 万元、敬老院经费 26.8 万元、村民小组长 9.1 万元、信访补助 13 万元、保洁员补助 12.9 万元、网格员电话补贴 5.2 万元等，五是上解上级支出 51 万元。

三、2023 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深化财政改革，多措并举规范管理。继续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工作。按省、市、县要求，自 2022 年 4 月份乡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正式运行以来，我镇财政工作人员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积极学习一体化系统业务知识，提高本职业务能力，确保相关业务按部就班进行，一年来我镇预算管理一体化业务建设工作正稳步推进。

（二）、强化预算约束，确保政府正常运转。为适应我镇各项事业发展的需要，我们制定相应的财政、财务管理办



法，加强财政收支管理。一是细化部门预算，按照“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的原则，逐级安排预算，优先保障工资发放，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二是加强支出预算的过程控制，严格新增支出项目的审批管理，切实增强预算的约束力。三是加强支出管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大力压缩一般性开支。严格控制差旅费、工作餐费等一般性消费性支出，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观念，有效地减少了损失浪费。

（三）优化支出结构，确保社会事业协调发展。围绕公共财政建设目标，不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努力实现社会事业的全面协调发展。本着“保民生，保稳定，保发展”的原则，区分轻重缓急，统筹安排资金，保证了民政、计生、科教文卫等各项事业的发展。

（四）强化收入征管，想方设法促进增收。由于受市场原因企业停工停产，税源收入困难，但镇党委政府积极培育税收新的增长点，与镇域外企业合作，先后与4家企业开展飞地经济模式，为牧牛镇增加税收，最大限度保障税收收入。镇党委政府积极协调帮助企业投工投产，想方设法盘活企业促进生产增收。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做到应收尽收。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缓解财政压力。

各位代表，2023年收支预算执行情况总体是好的，但是预算执行中仍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受历史原因、财政体制、

自然灾害、工业企业市场现状等因素影响，镇可用财力增长困难、地方财源薄弱、财政收入增长潜力有限、收支矛盾突出、而公共财政支出刚性增强，财政收支压力较大，防范和化解财政风险的任务非常艰巨，财政支出结构有待进一步改善，财政保障能力依然不强。我们将认真对待这些问题，增强紧迫感、使命感，提高为民理财的责任意识，逐步加以解决。

第二部分：

2024 年财政预算报告（草案）

一、收入预算

2024 年总预计收入为 923 万元。其中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预计为 230 万元，转移性补助收入预计为 69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预计为 230 万元，其中一是税收收入预计为 220 万元。二是非税收入预计为 1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一般预算支出预计为 923 万元。其中一是人员类支出 585 万元。二是运转类经费类支出 239 万元。三是运转类项目支出 40 万元。四是上解上级支出 59 万元（省市）。

三、财政工作打算

2024 年，我们将围绕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认清形势，把握工作着力点，统筹做好财政工作，努力为全镇经济社会

又快又好发展提供财力支撑。

1、积极培植财源，促进经济稳步发展。要紧紧围绕经济发展这个中心，发挥财政职能和财政政策的引导、带动和调控作用，创新生财聚财观念，在支持经济加速发展、培植财源上下功夫。一是要加大扶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力度，支持培育壮大企业生产产能。依托我镇的资源优势，积极帮助停产企业恢复生产，为我镇财政增收提供有力的保障和支撑。二是要用好国家政策，多方筹集资金。三是在充分发挥工业企业纳税作用的基础上，围绕食用菌等特色产业发展绿色食品深加工，通过飞地经济形式培植新税源。

2、努力增收节支，圆满完成预算任务。一是抓好重点税源和重点企业监控，确保重点税源税收的及时足额入库，保证全年财政收入任务的完成。二是要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要求，细化部门预算。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的分析，严格预算约束，建立健全财政资金使用的追踪问效机制，促进资金使用效益的不断提高。

3、加大民生投入，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一是继续加大支农力度。二是继续落实好财政惠农政策。积极推进农村医疗保险、农业保险、农资综合直补、良种补贴等工作，让每位农民都能享受到公共财政阳光的普照，促进协调发展。三是继续做好社会保障工作。大力支持农村富余人员转移就业、加大对民政优抚、低保人员资金的投入，努力解决弱势群体

生产生活困难，不断提高财政的保障能力，促进和谐社会的建设。

4、加强财政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加强财政工作人员工作职责，强化财经纪律，不断增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做到廉洁奉公，勤政为民，树立财政干部的良好形象。二是强化“收支两条线”管理，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三是强化财政收支进度管理。按照收入进度和预算计划合理调度资金，加快资金流转，防止资金滞留、挪用等问题。四是加强对专项资金的跟踪检查，促使专款及时足额落实到位，确保专款专用。

各位代表，尽管2023年财政工作面临有诸多困难和挑战，但是我们有信心、有决心，在镇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全力以赴完成好2024年的财政预算任务，让我们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为契机，扎实工作，不断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为牧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而不懈奋斗！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29日

牧牛镇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无此项预算

岫岩县 2023 年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无债务

2024 年岫岩县项目绩效开展情况说明

牧牛镇根据《关于编制县本级 2024 年预算的通知》（岫财预[2023]200 号）要求，随预算同步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并录入一体化系统，县财政局进行了认真审核。

2024 年度所有新增项目支出按照上级规定程序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形成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所有纳入预算管理的项目支出按照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规定全部编制绩效目标。

2024年牧牛镇人民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购买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项目内容	对应购买服务目录内容 (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购买方式	资金来源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注：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无政府购买服务

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本级基本建设支出预算表

注：牧牛镇人民政府2024年未发生基本建设项目预算。

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2023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草案）

牧牛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无此项报告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岫财办（2020）1号

关于印发《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科室、预决算单位：

现将《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年1月2日

附件：

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暂行办法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第三条 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方便社会监督，公开内容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部门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 (一) 制定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 (二) 按规定公开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
- (三) 对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 (四) 按规定做好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中的答复工作；
- (五)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 (一) 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责、预算单位构成等。
- (二) 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收入预算总表、部门支出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财政拨款预算支出表、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的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等。
- (三)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四) 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预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六条 部门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 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等。

(二) 部门决算表。主要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到项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到款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等。

(三)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决算年度收支情况、财政拨款决算执行情况和“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等说明。“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等相关信息。

(四) 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决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

第四章 公开方式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在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进行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根据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20日内由本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岫财绩发〔2020〕243号

关于做好2021年县本级项目支出 绩效工作的通知

县直各部门：

根据《关于编制2021年县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岫财预〔2020〕216号）、《关于印发岫岩县本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岫财绩发〔2020〕11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现就2021年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工作安排的通知如下：

一、工作安排

1、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各单位在编制2021年预算时，在一般公共预算中通过财政资金安排的预算项目，特别是社会关注度比较高的项目要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附件1，编制绩效指标请参照《关于印发辽宁省预算绩效指标体系（2020年版）的通知》（辽财绩〔2020〕237号）文件。审核无误后，签字盖章的纸质报表2份上报县财

政归口业务科室。

2、编制项目季度绩效监控表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财政对支出项目的监管力度，2021年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单位，必须准确衡量绩效项目执行情况，按季度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附件2，分别于当年7月15日前上报二季度绩效监控表，10月15日前上报三季度绩效监控情况表。审核无误后，签字盖章的纸质报表2份，连同电子文档一并上报县财政归口业务科室。

3、编制项目支出全年绩效自评表

按规定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单位，必须对2021年绩效项目全年执行结果开展自评，同时填报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附件3，审核无误后，于当年12月25日前将签字盖章的纸质报表2份，连同电子文档一并上报县财政归口业务科室。

4、实施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预算绩效评价是指根据批复的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结束后对支出完成效果实施的考评，即以完成既定目标作为衡量标准。选取上一年度与重大国家政策、民生等方面具有代表性的重点领域项目，由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实施评价。凡列入绩效评价的项目，在确定列入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后，预算单位应立即向中介机构提供绩效评价所需的材料（包括项目立项、实施、管理、验收等环节的相关材料以及资金安排、使用、管理等方面的

财务会计资料),积极配合绩效评价小组做好绩效评价实施工作,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

二、工作要求

1、预算单位必须认真填报绩效目标,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及指标值。在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过程中发现未按规定编送报表或不符合填报要求的,县财政局将依照《岫岩县本级预算绩效管理问责办法》和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2、在绩效目标编报中发现编报质量较差或拒报的,将相应扣减预算安排资金,在项目执行中发现偏离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则暂缓或停止该项目执行,并与下年度预算安排挂钩,相应消减下年度预算或不予安排预算资金。

附件:1、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新)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新)

3、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新)

岫岩县财政局绩效监督科

2020年10月12日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岫财预〔2023〕200号

关于编制县本级 2024 年预算的通知

园区管委会、县直各部门、各乡镇（办事处）财政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号）等有关规定，现就编制县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国家、省、市、县重点工作部署，统筹财政资源，优化支出结构。继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坚持零基预算，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完善部门预算约束机制，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促进部门预算管理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

二、预算编制政策要点

(一) 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将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基本运转支出作为首要任务，同时保障债务还本付息、防范化解风险等重点领域支出。紧紧围绕岫岩县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中确定的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努力保障刚性支出。

(二) 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继续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业务经费、办案费等经常性项目按照上年预算不低于10%比例压减。“三公”经费实行总量控制，原则上只减不增。会议费、培训费原则上只减不增。

(三) 完整编制部门预算收入。各部门要按规定将取得的财政拨款、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各类收入在部门和单位预算中反映。未纳入预算的收入一律不得安排支出。

(四) 强化财政资源统筹能力。加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统筹，避免交叉重复安排。鼓励支持部门用好非财政拨款资金，强化部门所属单位非财政拨款资金统筹调配力度。安排支出预算时优先使用非财政拨款资金，非财政拨款资金能够满足需求的，原则上不再安排财政拨款。

(五) 严控编外人员经费。按照《关于进一步优化规范全市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管理工作的通知》（鞍人社发〔2023〕4号）规定，以2021年底编外用工数量为基数，三年内总量减少20%。编外用工经费按原渠道列支，预算规模比上年只减不增。

对非税收入未统筹的、有专户收入、单位资金收入的机关事业单位，原则上不得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编外用工经费。

（六）强化零基预算理念。收回到期政策和一次性项目，取消低效、无效政策项目，清理规范过高承诺、过度保障、支出责任与事权不匹配的支出政策，暂停安排政策目标不明确、实施效果达不到预期的支出。近年来为应对疫情、稳经济出台的一次性、临时性举措，要同步开展清理工作，根据形势变化适时退出，坚决避免“临时项目长期化”。

（七）严控代编预算规模。基本建设资金、教育附加资金、科技专项、信息化建设运维等项目，年初要尽可能细化到具体单位、项目和金额，编入各部门预算。

（八）推进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前移绩效关口，新增或执行到期拟继续执行的500万元以上特定目标类、其他运转类项目需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未按要求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或事前绩效评估不通过的项目，不得纳入项目库。按照绩效结果应用办法要求，在申报和编制预算时，应加强对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结果的充分应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九）严格资产购置预算管理。县直各部门编制资产购置类项目预算时，要充分考虑存量资产情况，资产虽达到规定更新年限，但能够继续满足工作需求的应继续使用；资产闲置、使用效率不高或对外出租的，不得新增配备同类资产。租用办公用房前应向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申请调剂解决办公用房，无法调剂解决的按规定程序申请预算。

三、编制流程

县直部门按照“二上二下”程序，编制2024年部门预算。具体流程见附件。

四、时间安排

1.10月27日前，县直部门向县财政局（归口科室）报送本部门2024年非税收入计划。

2.10月27日前，向县财政局（归口科室）报送2024年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预算。

3.报送资料从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生成，经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

附件：1、预算编制相关要求

2、县本级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流程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3年10月24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预算科拟文 2023年10月24日印发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岫财预〔2024〕8号

关于做好2024年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

园区管委会、各乡镇（办事处）、县直各部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印发辽宁省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等规定，按照县委、县政府对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为切实做好2024年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

预算信息公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是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核心要求，是提高预算透明度的重要举措。做好预算信息公开，有助于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有利

于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社会监督，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有利于促进厉行节约，推动建设阳光政府、责任政府、服务政府具有重要意义。

二、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基本原则

1. 依法依规。预算信息公开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2. 真实易懂。预算信息公开内容应当真实准确、简洁明了、通俗易懂，便于社会公众获知。

3. 积极稳妥。预算信息公开应统筹规划，分步骤、分层次、分内容，积极稳妥推进。

三、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要求

(一) 总体要求

预算信息公开要按照公开的及时性、内容完整性以及细化程度做好预算信息公开工作，接受社会监督。

1. 明确预算信息公开范围。除涉密信息外，所有使用财政拨款的政府预算、各部门预算和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均应主动公开预算信息。

2. 细化部门预算公开内容。除涉密信息外，预算全部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的项级科目，并将预算公开到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要按政府和部门经济分类公开到款。

3. 细化“三公”经费公开内容。所有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都要详细公开，并对支出项目增减变化，以及原因作出详细说明，“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要细化公开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规范园区管委会、各乡镇（办事处）、县直各部门预算公开

工作。统一公开政策、公开要求、公开口径，依法及时公开政府预算，各使用财政资金的预算部门及部门所属单位依法及时公开部门预算。

5. 设立预算公开统一平台（专栏）。各级政府和各部门设立统一公开平台，并设置公开专栏，集中公开政府预算、部门预算及各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方便公众查阅和监督。对在统一平台公开预算，应当编制目录，对公开内容进行分类、分级。

（二）公开主体

政府预算公开由财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各级财政部门是本级政府预算公开的责任主体。

部门预算公开由各部门组织实施，各部门是本部门预算公开的责任主体，负责本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实施和政策解释。

各部门所属单位的预算公开由单位组织实施，各单位是本单位预算公开的责任主体，负责本单位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实施和政策解释。

（三）公开时间

政府预算（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预算、预算调整的报告及报表）应当在批准后 20 日（自然日）内由本级政府财政部门向社会公开，并对本级政府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以及举借债务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各部门的部门预算（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 20 日（自然日）内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并对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政府采购情况、绩效目标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各部门所属单位的预算（经本部门批复的单位预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20日（自然日）内由单位向社会公开，并对单位预算、政府采购情况、绩效目标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鼓励预算公开时间适当提前，原则上在同一天集中公开。

（四）公开形式

1. 政府预算公开。在本级政府网站的财政信息公开专栏，公开本级政府预算及县本级汇总“三公”经费预算。

2. 部门预算公开。在本级政府网站和本部门网站的预算信息公开专栏同时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无门户网站的部门，应当采取措施在公开媒体公开，并积极推进门户网站建设，待本部门门户网站开通时，转至本部门网站进行公开。

3. 单位预算公开。各部门所属单位应当在本部门门户网站上，将本单位预算信息在专栏上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单位所属部门如无门户网站，应当采取措施在公开媒体公开。

4.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政府网站上的统一公开平台和公开专栏，将本级政府预算、本级汇总“三公”经费预算、本级各部门预算及所属单位预算在专栏上集中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结合国家、省、市预算公开工作相关文件要求，做好本地区各部门及所属单位的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实现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全覆盖。

（五）公开的主要内容

1. 政府预算公开内容。政府预算公开一般应由政府预算报表（四本预算表及说明）、重要事项的解释和说明、财政预算管理相关制度等组成。

（1）政府预算报表公开内容有以下四项：

①一般公共预算报表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等报表及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另外，需公开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②政府性基金报表主要包括：政府性基金收入表、政府性基金支出表、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等报表及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报表主要包括：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和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应当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等报表及国有资本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④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主要包括：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等报表及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政府预算应当公开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四本预算，以上四本预算单独制作公开，不得合并公开。对属于公开范围的政府预算报表，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2)重要事项的解释和说明主要包括政府预算草案报告、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举借债务情况、预算绩效情况、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等说明，并公开重大

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3) 财政预算管理相关制度主要包括属于公开发布的有关财政管理制度。

2. 部门预算公开内容。各部门预算信息公开一般应由预算管理相关文件、部门概况、部门预算表、部门预算情况说明和名词解释等组成。部门预算公开内容包括部门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1) 预算管理相关文件。主要指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应制定本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文件。

(2) 部门概况。主要由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等构成。

(3) 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总表、支出预算总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债务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等。

对属于公开范围的部门预算表，一是没有数据的应当列出空表并标注说明。二是各部门可结合本部门实际对模板内容进行细化，但不能随意删减。

(4)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及原因进行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政府购买服

务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本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5) 名词解释。公开报告中需要对报表中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便于公众理解部门预算信息。

3. 各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内容。各部门所属单位预算信息公开一般应由预算管理相关文件、单位概况、预算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和名词解释等组成。

(1) 预算管理相关文件。主要指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应制定本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

(2) 单位概况。主要包括单位主要职责和本单位内设机构名单。

(3) 单位预算表。主要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总表、支出预算总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债务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等。

对属于公开范围的单位预算表，一是没有数据的应当列出空表并标注说明。二是各单位可结合本单位实际对模板内容进行细化，但不能随意删减。

(4) 预算安排情况说明。主要包括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及原因进行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政府购买服

务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本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5) 名词解释。公开报告中需要对报表中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便于公众理解单位预算信息。

(六) 数据来源

各级政府预算数据来源于各级人大部门批准的 2024 年财政预算，应以 PDF 格式在网站公开。

各级部门预算数据来源于各级财政部门批复到各部门的 2024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应与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告整合生成一个 PDF 文件在网站公开。

各级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数据来源于各部门批复到各单位的 2024 年预算，预算表与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报告整合生成一个 PDF 文件在网站公开。

在各级政府网站的公开格式按各级政府的要求进行公开。

文件名称统一为：岫岩县 XX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

(七) 涉密信息处理

各级财政部门 and 各部门（单位）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规定，对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不予公开，对部分内容涉及国家秘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下列原则处理：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对是否属于国家秘密不明确的事项，公开主体应上报保密行

政管理部门确认。经保密行政管理部门确认，属于涉及国家秘密不予公开的事项，公开主体应将确认结果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四、预算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

(一) 落实主体责任。各级财政部门、各部门及所属单位应当树立依法公开观念，增强主动公开意识，切实履行主动公开义务，认真落实公开主体责任。各级财政部门负责本级政府预算公开工作，并指导和督促本级各部门及所属单位和下级政府的预算公开工作，并定期报告公开情况。各级部门组织开展本部门及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要指导和监督所属单位做好预算信息公开工作，负责本部门的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实施和政策解释，确保所属单位预算全部按要求公开。

(二) 积极沟通协调。各级财政部门要按照县财政部门的
通知精神，积极做好沟通协调，比照县本级预算信息公开内容和模式，结合本地区、各部门及所属单位实际，认真梳理公开信息，逐项填制公开文本，在规定时间内切实安排好本地区政府预算、部门预算及部门所属单位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共同推进预算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水平，保证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三) 加强监督检查。各级财政部门和各部门、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按照“方向明确、过程可控、结果可查、易于监督”的原则，建立健全定期考核机制，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大预算公开考核力度，确保预算公开经得起检查检验。县政府已将县直各部门、各乡镇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到政府及财政收支管理绩效考核的范畴之内，对不依法履行公开义务、不按规定公开预算的，依法追究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

任人员责任，并影响单位目标绩效考核等级。

（四）回应社会关切。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政府预算公开过程中的舆情管理，要主动回应政府预算公开过程中社会普遍关注的问题，及时收集梳理，认真研究处理，解疑释惑，避免社会误读。各部门（单位）要对部门预算中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说明，方便公众理解，并对部门预算公开过程中社会关注的情况，做好舆论引导工作，主动回应关切。对预算公开中反映出来的问题，要认真研究，细化举措，切实加以解决。

附件: 1. 2024 年度政府预算（模板）

2. 2024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模板）

岫岩满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4 年 1 月 16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岫岩县财政局预算科拟文

2024 年 1 月 16 日印发